

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四年新增，省级配套资金）  
（招标编号：E4310002610003116001）

项目所在地区：湖南省, 郴州市, 安仁县

### 一、招标条件

本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四年新增，省级配套资金）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94.06万元，招标人为安仁县农业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本项目主要包括：田块整治、灌溉工程（灌溉明渠及相关附属设施）、修建机耕路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四年新增，省级配套资金）；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四年新增，省级配套资金）)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9月30日 14时30分到2024年10月21日 09时00分

获取方式：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从2024年9月30日~2024年10月21日 9:30时止（北京时间）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通过网络下载的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与书面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21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czggzy.net>）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21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czggzy.czs.gov.cn>）上公开进行开标

## 七、其他

见附件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安仁县农业农村局，电话：0735-5202896。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安仁县农业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地 址：安仁县行政中心B343A

联 系 人：侯云贵、刘项

电 话：15243502255、139735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郴州景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郴州市苏仙区青年大道阳光瑞城5栋1718-1719室

联 系 人：李斯妮

电 话：13602621022

电子邮件：83708351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二〇二四年新增, 省级配套资金) 施工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四年新增, 省级配套资金)已由安仁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安发改字【2023】175号、安发改字【2024】68号,项目业主为安仁县农业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省级配套资金,招标人为安仁县农业产业发展服务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郴州景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四年新增,省级配套资金)。

2.2 建设地点:安平镇。

### 2.3

建设规模:本项目主要包括:田块整治、灌溉工程(灌溉明渠及相关附属设施)、修建机耕路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4940633.45元。

### 2.4

招标范围、标段划分及相应计划工期: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四年新增,省级配套资金)的施工(具体详见招标清单及图纸);计划工期:60日历天。

### 2.5

质量要求:达到高标准农田建设《湖南省地方标准B43/T876.1--2014》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通则 GB/30600--

2022》要求和施工图纸设计质量标准要求，并在竣工或完工验收中达到合格标准。

## 2.6

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本项目不分标段，不适用）。

2.7其他要求：/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持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投标人必须是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湖南省智慧住建云”或“水利部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平台”或“湖南省水利建设市场综合监管系统”建立信用档案的市场主体单位。

### 3.3 ( A )

投标人必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 3.3 ( B )

投标人必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处于有效期内；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4 本项目对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格要求：不作要求

### 3.5

(A) 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贰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建设或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独立投标

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在职员工，无在建项目（同一施工项目负责人不能同时在两个及以上的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指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期，无在建未完工项目或已中标（以网上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为准）未开工项目，以及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的其他情形）。（适用各类农田建设项目、工程项目）

### 3.5

(B) 拟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注册在本投标单位的水利水电工程贰级及以上建造师，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在职员工，无在建项目（同一施工项目负责人不能同时在两个及以上的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无在建项目指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期，无在建未完工项目或已中标（以网上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为准）未开工项目，以及符合《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的其他情形）。（适用各类农田建设项目、工程项目）

### 3.6

(A)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在职员工；

### 3.6

(B) 拟任技术负责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且为投标单位在职员工；

3.7  (A)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建设或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在职员工；

3.7  (B) 拟任专职安全员具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或核发的C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为投标单位在职员工；

3.8 本次招标  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3.9**受到湖南省内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及以上处罚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以及被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主管部门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并在有效期内的从业单位和从业人员，禁止参与本次投标。

**3.10**其他：/。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修改、澄清答疑发布**

**4.1** 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从2024年9月30日~2024年10月21日9:30时止（北京时间）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上下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通过网络下载的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与书面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2**

投标人须先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址：<http://czggzy.czs.gov.cn>）按交易指南专区企业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获取CA证书后在交易平台中下载招标文件（如有问题请联系：0735-2369157）。

#### **4.3**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的修改、澄清答疑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 **5. 投标担保**

**5.1** **(A)** 需递交投标担保：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5.1** **(B)** 不需递交投标担保。

#### **6. 投标文件递交**

####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10月21日9:3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郴州市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czggzy.net>）在线递交投标文件并完成在线签到。

## **6.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发出解密指令后，（30）分钟内完成。

## **6.3**

开标地点：招标人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czggzy.czs.gov.cn>）上公开进行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招标人同时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3楼第6开标室（设置网上开标席位 / 设置线下开标会场）。

## **7. 评标办法**

### **7.1**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I综合评估法II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7.2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 **8.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 **8.1（A）**

招标人定于（具体时间）在（踏勘现场集合地点）组织踏勘现场，（具体时间）在（投标预备会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投标人可自愿参加，交通工具（自备 / 招标人提供），食宿自理。

### **8.1（B）**

本项目招标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湖南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10. 行政监督**

本次招标行政监督部门为安仁县农业农村局，电话：0735-5202896。

## 11. 其他

11.1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czggzy.czs.gov.cn>）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请各投标人及时下载安装正确版本软件，参与投标的投标人需使用电子标书编制软件制作投标文件。因电子招投标需要，投标人应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含电子签章）。移动CA数字证书（含电子签章）办理咨询电话：4009980000、18670382910，介质CA数字证书（含电子签章）办理地址：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大厅，咨询电话：4006682666、18175580110。

11.2请投标人自行登录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快捷入口“不见面大厅（<http://www.czggzy.net/BidOpening>）”并在规定时间内自行解密参加网上开标活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或无法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3由于对网上招投标操作不熟悉或自身电脑、个人网络等原因导致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在使用系统过程中有疑问或困难请及时进行咨询。

11.4代理服务费：根据【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37580.00元，由中标人支付。

11.5（1）投标担保形式：保函（包括银行业金融机构保函、担保公司担保、保险公司保证保险）采用电子保函，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郴州市公共资源网上办事系统”，点击“电子保函申请”按钮在线选择金融机构出具电子保函，完成所投项目电子保函的申请，由选定的金融机构审核后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及选定的金融机构对电子保函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目电子保函的申请，由选定的金融机构审核后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及选定的金融机构对电子保函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

(2) 投标保证金咨询部门：郴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科。联系电话：0735-2369005。

(3)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银行转账或电子投标保函方式交纳，不再接受纸质投标保函。

## 12. 联系方式

(1) 招标人：安仁县农业产业发展服务中心

地 址：安仁县行政中心 B343A

联 系 人：侯云贵、刘项

电 话：15243502255、13973511729

(2) 招标代理机构：郴州景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郴州市苏仙区青年大道阳光瑞城 5 栋 1718-1719

室

项目负责人：王辅文/李斯妮/李革波

电 话：0735-2888316、13602621022

传 真：0735-2888316、13602621022

电子邮件：754096938@qq.com